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填 报 人：唐源

联系电话：0751-5559415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0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主要职能：推进住房改革与发展 and 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参与编制园林绿化规划，组织实施城市园林绿化、园林设施的维护和改造；负责城市供水、用水、节水管理工作，负责供水行业和全市燃气行业的监督管理。

现有行政编制 43 名，事业编制 78 名，工勤人员 4 名。内设办公室、法规股、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业监督管理股、村镇建设股、建筑业监督管理股、市政建设股、市容环卫燃气股、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验股、执法一股、执法二股。包含下属单位乐昌市房地产管理局和环卫所。

指导下属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对下属单位、加强监督管理和检查，促进规范，做到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本年度主要工作是加强党的建设，高站位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切实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

（1）着力推进第三批“139+”美丽圩镇建设工作，2023 年完成乡镇提升 139 行动全覆盖，2023 年 1 月 10 日，乐昌市获得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予以在美丽圩镇

建设工作表现突出单位表扬通报。

(2) 不断加大对建筑业的政策引导、支持力度，深化“放管服”改革，努力探寻新的经济增长点和新动力，促进建筑业企业高质量发展，2023年1月17日，我局获得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予以资质建筑业经济稳预期先进单位表扬通报。2023年我市前三季度产值增幅排名全韶第二。

(3) 抓实项目质量安全管理，以质量为本，采取多项举措，确保全市建设工程质量状况总体较为稳定，主体质量行为基本规范。2023年9月22日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质量月”现场观摩交流会在乐昌市召开。2023年10月13日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对我局相关工作予以表扬。

(4) 2023年，我局加强了对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的排查力度，重点抓好农民工实名制管理、门禁考勤、农民工工资分账管理、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维权信息告示等制度的落实。2023年4月25日，我局获得中共乐昌市委办公室、乐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对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表现突出单位的表扬通报。

(5) 我局高度重视提案办理工作，创新办理方式，强化办理措施，扎实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2023年2月2日，获得乐昌市人民政府、政协乐昌市委员会提案办理工作

先进单位表彰。

(6) 2023 年以来，我局进一步抓好城乡建设项目，坚持以项目为先，要扎实做好各项项目前期工作，提高项目成熟度，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推进。2023 年 4 月 28 日，我局列入市重点项目一季度综合考评“红榜”单位。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我局不断推动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按要求完成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及时支付园林绿化、污水处理等有关民生的运营费，保障居民生活环境质量；人防安全宣传、建筑生产安全培训、消防及燃气监督检查等。通过细化产出指标、效果指标、满意度指标等，多方面分析工作完成情况，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三)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总收入 33723.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114.14 万元；总支出 33723.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114.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17.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705.46 万元。

因 2023 年项目减少，相关项目建设经费减少，导致部门预算收支较近两年浮动过大，2023 年决算支出较 2022 年减少了 49.19%。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制订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办法、干部选拔等相关制度，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各方面严格管理，科学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源配置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加强农村住房安全管理工作。通过农村削坡建房风险隐患点排查整治、农村危房改造、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轻地质灾害，有效降低因边坡发生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以及农村老旧危险房屋所造成的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推进镇级“139+”美丽圩镇建设工作完善了镇区污水收集管网。有效提高污水收集浓度，从源头上做到雨污分流，不仅避免污水通过雨水管道排入河道污染环境，也进一步提升了乡镇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切实改善水环境质量和人居环境，为“美丽乡镇”增添底色。

实地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和发展动态，帮助产业园企业解决项目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遗留下来的一些历史问题，助力企业加快发展壮大，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2023年已帮助母婴童项目、宏信精工、炬烽机械、金利华机械、钜宝科技、瑞创精工等13个项目、16家企业解决验收及办理不动产难等问题。

（三）自评结论。

我局在各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实。项目资金管理实行专项管理，严格审批制度，真正做到了专款专用，确保项目资金有效的利用。总体来说项目审核严格，管理到位，完成及时，社会效果良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年末调整追加资金大，决算数与预算数差异大，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必要的经费安排不足，多数项目经费都是追加，建议根据当年必须实施的项目经费足额安排预算；仍有许多项目未实施绩效管理，需加强绩效管理，争取全面实施预算管理，提高项目绩效覆盖率。